



## 為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學習訓練津貼項目(TSP)

### 計劃目的

關愛基金於 2011 年 12 月推出「為正在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之援助項目，目的是為正在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低收入家庭兒童提供學習訓練津貼，讓他們可以在輪候資助服務期間，盡早接受由認可服務機構提供的自負盈虧服務，以幫助他們的學習及發展。鑑於上述項目的成效良好，社會福利署（社署）已於 2014 年 10 月把上述項目納入政府的恆常資助之內，為有特殊需要的兒童繼續提供支援。為了進一步加強對正在輪候特殊幼兒中心（包括住宿特殊幼兒中心）服務的兒童的支援，由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這些兒童毋須經過家庭入息審查便可獲「學習訓練津貼」。

### 受惠對象

申請兒童必須在六歲以下，並已列入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弱能兒童學前服務子系統（下稱「中央轉介系統」）的資助學前康復服務輪候名單；申請兒童並非正在接受「到校學前康復服務」過渡服務或「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過渡服務；以及在提出申請時，家庭每月入息不得超過相同住戶人數的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75%。〔不適用於正在輪候特殊幼兒中心／設有住宿服務的特殊幼兒中心服務的兒童〕。

### 申請手續

社署會向輪候資助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的父／母／監護人發信，邀請他們申請學習訓練津貼項目。填妥的申請表連同所需文件的副本，寄回或交回社署康復及醫務社會服務科。

### 入息審查

正在輪候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兼收計劃或到校學前康復服務的兒童之父／母／監護人，在提出申請時，其家庭每月入息不得超過入息上限，即根據政府統計處所公布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相同住戶人數的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的 75%。

## 服務內容

普通津貼：

每月四節共三小時由特殊幼兒工作人員、臨床／教育心理學家或\*職業／物理／言語治療師提供的個別或小組訓練／治療服務(包括有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同時參與的平衡小組)；以及一年內由特殊幼兒工作人員、臨床／教育心理學家、職業／物理／言語治療師或註冊社會工作者(下稱「社工」)提供六小時個別評估及／或家庭支援服務。

\*訓練服務主要由特殊幼兒工作人員提供，認可服務單位會按兒童的訓練需要安排合適的治療師服務。

高額津貼：

每月六節共六小時由特殊幼兒工作人員、臨床／教育心理學家或職業／物理／言語治療師提供的個別或小組訓練／治療服務(包括有父／母／監護人／照顧者同時參與的平衡小組)，其中包括每六個月最少十八小時由職業／物理／言語治療師提供的訓練／治療服務；以及一年內由特殊幼兒工作人員、臨床／教育心理學家、職業／物理／言語治療師或註冊社工提供六小時個別評估及／或家庭支援服務。

## 訓練地點

- 1) 仁濟醫院圓玄學院早期教育及訓練中心  
荃灣仁濟街 18 號仁濟醫院綜合服務大樓地下
- 2) 仁濟醫院鄭裕彤兒童成長發展中心  
荃灣石圍角邨石芳樓 227-228 號地下
- 3) 仁濟醫院鄭裕彤兒童成長發展中心(副址)  
荃灣青山道 455-457 號華懋荃灣廣場 1408-1409 室

## 服務名額

高額津貼：73 名

普通津貼：27 名

## 服務查詢：

電話：3956 5771

